

元江县财政局

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

元财发〔2020〕99 号

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云财社〔2020〕1 号），以及《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玉财社〔2020〕32 号）要求，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（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，含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）472.45 万元，支出请列入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科目“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”；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“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”，部门经济科目列入“30307 医疗费救助”。

请本着勤俭节约，专款专用的原则，加强资金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并适时将绩效自我评价报告报送到县财政局对应服务股室，同时依据信息公开要求绩效公开。

附件：1. 下达 2020 年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安排

表

2. 下达 2020 年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

目标

表

元江县财政局

2020 年 3 月 17 日

附件 1:

下达 2020 年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安排表

金额单位: 万元

序号	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	安排资金	列入预算科目		备注
				支出功能科目	部门经济分类科目	
	合计		472.45			
1		中央财政预算	437.22	2101301-城乡医疗救助	30307-医疗费救助	
2		中央福彩公益金	35.23	2101301-城乡医疗救助	30307-医疗费救助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
附件 2:

下达 2020 年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0 年度)

项目名称	医疗救助补助资金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
主管部门	元江县医疗保障局		实施单位	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 472.45 万元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持续实施重大疾病医疗救助; 重点对象自付医疗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70%; 强化医疗救助范围管理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助参保人次数	≥28952
			住院救助人次	≥2811
			门诊救助人次	≥6725
		质量指标	门诊医疗费用救助比例	100%
			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	≥70%
		时效指标	“一站式”即时结算覆盖地区	不低于上年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医疗救助覆盖范围	逐步扩大
			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	明显提高
			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	有效缓解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	成效明显
			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	成效明显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救助对象满意度	≥90%	